

# 松滋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## 2024 年度松滋市第一批补充耕地指标 交易公告

根据《湖北省补充耕地指标交易管理暂行办法》《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开展补充耕地指标实时交易的通知》精神，拟于近期组织实施 2024 年度松滋市第一批补充耕地指标交易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指标交易时间

2024 年 11 月 29 日（星期五）。

### 二、转让指标情况

本批次交易拟转让旱地指标 426.81 亩，共编制 1 个标的。

### 三、指标交易

本批次指标交易通过省公共资源产权交易网补充耕地指标交易系统（登录网址为 <https://www.hbggzypm.cn>，点击进入“补充耕地指标交易系统”；或直接登录网址 <https://www.hbggzypm.cn:8445>），按照“价高者得”的原则，采取网上比价的方式，确定标的竞得人。详情请见《竞买须知》（附后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

2024 年 11 月 20 日

附件：

## 竞 买 须 知

根据《湖北省补充耕地指标交易管理暂行办法》等有关规定，松滋市采取网上比价的方式，实施本次补充耕地指标（以下简称“指标”）交易活动。竞买前请认真阅读本《须知》。

### 1. 指标交易时间

2024年11月29日（星期五）。

### 2. 转让指标情况

#### 2.1 指标标的情况。

本批次交易拟转让旱地指标426.81亩，共编制1个标的。

（详情见附件1）

#### 2.2 交易起始价和最高限价。

旱地指标交易起始价为15万元/亩，最高限价为40万元/亩；水田指标交易起始价为25万元/亩，最高限价为60万元/亩；旱改水指标交易起始价为10万元/亩，最高限价为30万元/亩。

### 3. 数字证书 Ukey 的办理

#### 3.1 办理对象。

参与指标交易的转让人和竞买人均需要办理数字证书 Ukey（见附件2）。此前已办理的无需再办，但需查验是否在使用有效期或能否正常使用。

3.2 提供申报材料。

3.2.1 《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》复印件加盖公章；

3.2.2 《数字证书办理登记表》（见附件 3）；

3.2.3 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》，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印章或签字，附件含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（正反面）（见附件 4）。

3.3 办理 Ukey 的时间和地点。

时间：工作时间办理（9:00-12:00，14:00-17:00）。

地点：武汉市洪山区金地自在城 A 栋 8 楼 817。

咨询电话：徐伟 18971253320、02786668966

4. 申请竞买

4.1 竞买主体与竞买方式。

4.1.1 各市（州）、县（市、区）（以下简称“市县”）人民政府是指标交易活动的主体，可委托自然资源管理等部门开展具体工作。参与指标竞买的市、县人民政府称为竞买人。

4.1.2 申请竞买，需使用数字证书 Ukey 登录指标交易系统，报名并提交相关申请材料。

4.2 申请竞买需要提交的材料。

填写提交《补充耕地指标竞买申请书》（见附件 5）扫描件。委托代理的，应同时提供政府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（加盖单位公章）扫描件。

4.3 申请竞买意向标的必须满足的条件。

竞买人应按照实际需求选择竞买意向标的。

#### 4.4 递交竞买申请材料的截止时间和方式。

竞买人网上提交竞买申请材料，转让方予以审核，并及时反馈审核结果。通过审核的，方可参与网上指标交易。

递交方式：将申请材料扫描件上传至指标交易系统中。

递交截止时间：具体请查看本交易项目详情。

### 5. 报价表

《补充耕地指标竞买报价表》（见附件6），是竞买人进行报价的重要凭证，由竞买单位自行存档。

#### 5.1 报价表的使用。

5.1.1 用于参与指标竞买，依据报价表输入、上传报价数据。

5.1.2 作为参与交易的重要档案材料单位存档。

#### 5.2 报价表的编制。

竞买申请通过审核后，竞买人即可按照报价表格式填写报价。

5.2.1 竞买人选择填写的竞买标的编号必须与公告标的编号一致。

5.2.2 竞买人应对每个意向标的递增填写第一报价、第二报价和第三报价。每个报价不得低于交易起始价，不得高于最高限价。

### 6. 交易比价

#### 6.1 交易原则和方式。

交易按照“价高者得”的原则，采取网上比价的方式，确

定标的竞得人。系统首先比较第一报价，报价最高且唯一者，该竞买人报价即为最高报价。如有两个或者两个以上相同最高报价的，系统比较第二报价.....依此类推。若比较第三报价仍有两个或者两个以上相同最高报价的，系统将最先提交报价者的第三报价确定为最高报价。

## 6.2 上传报价数据的截止时间。

竞买人通过数字证书 Ukey 登录指标交易系统，上传报价数据。竞买报价截止时，交易系统自动关闭报价通道。

上传报价数据开始时间：2024 年 11 月 29 日（星期五）上午 8:00；

上传报价数据截止时间：2024 年 11 月 29 日（星期五）上午 12:00。

## 6.3 对第一轮流标标的补充报价。

第一轮交易比价完成，公布结果的同时，系统自动汇总、统计分析第一轮流标和竞得情况。如出现流标情况，竞买人可在系统“我的交易”中点击“进入第一轮流标标的报价”，选择竞买流标标的，时限半小时，并再次进行比价，确定竞得人，公布结果。

上传补充报价数据开始时间：2024 年 11 月 29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14:30；

上传补充报价数据截止时间：2024 年 11 月 29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17:00。

## 6.4 成交的确认。

转让人和竞得人在交易比价结束时，系统自动记录并确定双方交易成交关系。交易结果通过公示后，如果竞得人拒绝签订或逾期不签订后续的交易合同等文件，视为竞得人自动放弃，该标的将另行组织交易，该竞得人2年内不得参与指标交易。

## 7. 公告相关文件

### 7.1 异议。

对公告内容或指标交易有疑问的，可以向公告发布方咨询；有异议的，应在指标交易比价3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。

### 7.2 公告相关文件资料的获取。

交易公告涉及的文件资料在湖北省公共资源产权交易网 (<https://www.hbggzypm.cn>)、补充耕地指标交易系统 (<https://www.hbggzypm.cn:8445>) 发布，竞买人可登录免费浏览、下载。

## 8. 其他相关事宜

8.1 当交易过程中出现严重影响正常交易的情况，交易中止或终止。

8.2 交易各方应对自身交易行为负责。

8.3 本公告由公告发布方负责解释。

联系人及电话：张啟宏，13886589507

附件：1. 2024年度松滋市第一批补充耕地指标交易转让指标项目情况表

2. 数字证书办理及操作指南
3. 数字证书办理登记表
4.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（用于办理 Ukey）
5. 补充耕地指标交易竞买申请书
6. 补充耕地指标交易竞买报价表

